论刘师培《左庵集》的学术思想

浦伟忠

刘师培在中国近代学术史上有着重要的地位，他在经学、文字学、训诂学等方面有许多独到的见解。著名学者黄侃曾说：“余于经学，得之刘先生者为多。”①《左庵集》是刘师培早期学术思想的荟萃，其内容涉及经学、文字学、以及训诂、校勘、地理、天文历法等方面。本文试图对《左庵集》在经学、语言文字学等方面的学术成就作一论述，以期对刘师培早期的学术思想有一较全面的认识。

一

刘师培生于一个数世传经的家庭，曾祖父刘文淇是清代的一位著名学者，所撰《春秋左氏传旧注疏证》一书，集清代《左传》研究之大成。这样一个经学研究世家的环境，对刘师培的学术研究自然影响不小。后来，刘师培又结识了章太炎，与章太炎成为论学知己，经常在书信往来中讨论学术问题。前辈的研究成果，当代学术大家的论述，这一切使刘师培的学术研究从一开始就有的一个较高的起点。

作为一个经学研究者，刘师培不能不涉及到经学古文学派和今文学派论争的一些主要论点；作为一个近代的学者，他的治学方法和研究领域又和前人有很大的不同。

刘师培《左庵集》中有关经学的著述很多，主要有《孔子作春秋说》、《周季诸子述左传考》、《左氏不传春秋辨》等，对孔子与六经的关系、《左传》与《春秋》的关系诸问题，作了精辟的论述。

首先，刘师培认为：孔子并未作六经，只不过是把古代文献进行了一番编次而已。②孟子等所说的“孔子惧，作《春秋》”，是说“孔子因古史以为《春秋》”。刘师培说：古代典籍里的“作”字有两个主要意义，“或训为始，或训为为”，“创作谓之作，因前人之意而为亦谓之作”。而孔子作《春秋》之“作”，并不是指他创作了《春秋》，而是指他因袭鲁史旧文而编选了《春秋》。他举例说：《尚书》说“汝作司徒”，是说让契担任司徒的职官，并非是说司徒的官职起始于契。《论语》说“始作翕如”，《左传》说“金奏作于下”，那么，奏乐也可以说成是作乐，和“作乐崇德”一句中的“作”字意义不同。《左传》说召穆纠合宗族于成周而作诗曰：“棠棣之华，鄂不韡韡。”那么，歌诗也可以说成是作诗，和“寺人孟子，作为此诗”的“作”意义也不同。③

刘师培的论证说明，“作”字在古代言语中是一个很活跃的语词，有很丰富的意义，并非只限定在“创作”这一义项上。这对我们理解“孔子惧，作《春秋》”一语很有启示。

今人的研究认为，孔子与《春秋》是有很密切的关系，但我们应该注意到这一事实，即《春秋》三传都没有明确指出《春秋》是孔子所撰作。《如春秋谷梁传》桓公十四年引孔子之语，认为鲁定公、鲁哀公之时的孔子已经难于解释鲁隐公、鲁桓公之时的史实，象“夏五”

一类的旧史阙文，只能传疑。显然，《春秋谷梁传》并不认为《春秋》是孔子所撰作。

根据《春秋公羊传》的记载，《春秋》昭公十二年经文"齐高偃帅师纳北燕伯于阳"，应当是"齐高偃帅师纳北燕公子阳生"，《春秋》经文"伯于阳"是"公子阳生"的讹文，"公"讹为"伯"，"子"讹为"于"，"生"字脱。孔子生于鲁襄公二十一年，对发生在鲁昭公十二年的这件事当然是了解的，所以他说"吾乃知之矣"。孔子知道史文有讹误而不更改，正是为了保持"《春秋》信史"的原貌。孔子在这儿不是以《春秋》编撰人的身份出现的，而是以一个传述人的身份出现的。

从今人的研究看，刘师培的论断是可信的。刘师培将《春秋》三传进行比较研究，不仅注重史实，而且注意到了三传之间的联系，这是执著于一经一传的研究者所不可企及的。

把六经看成是孔子整理古代史料的书籍，而不把它们看作是万世的经典常法，对于我们今天研究上古社会来说，有重要的意义。它可以帮助我们认识上古史的流传是多种渠道的；也可以说明，上古史的形成，正如顾颉刚先生所说是层累地造成的，是经过一代代的传述者整理而产生的。

其次，刘师培还认为：《左传》成书早于《春秋公羊传》、《春秋谷梁传》二书。从历史事件的记述看，有些史实《左传》记载得详实，而《公羊传》、《谷梁传》记载得简略；也有一些史实，《左传》作了正确的记载，而《公羊传》、《谷梁传》不知其详而造成失误的。他举例说：如《春秋》经昭公二十一年"蔡侯朱出奔楚"，《谷梁传》在诠释这句话时，因《左传》下文有"立东国"的记述，便把"蔡侯朱"的"朱"改成"东"，说"东"就是"东国"。而实际上《左传》的蔡侯朱和东国是两个人，不能混为一谈。

比较一下《左传》、《谷梁传》对此事的记述，我们可以看出，刘师培的论述是正确的。《谷梁传》无法解释清楚"蔡侯东国"为什么会在《春秋》上记为"蔡侯东"。它认为蔡侯东国的祖父被楚人诱杀，他的父亲又被楚人杀掉以祭冈山，蔡侯东国出奔却又逃奔到世为仇敌的楚国，出奔楚国是一件恶行，因此，《春秋》将东国贬称为"东"。这样的解释是非常牵强的。

清人赵坦在其所撰《春秋异文笺》中说："'朱'与'东'形式相似，或篆文残脱，致讹为'东'，《谷梁》遂以'东国'解之。《史记·蔡世家》云：'东国攻平侯子而自立。"固不从《谷梁》说也。当以《左氏》为正。"也认为《谷梁传》的记述是错误的。今人陈梦家先生、杨伯峻先生等以出土的蔡侯朱之缶证之，"《春秋》及《左传》皆足信，《谷梁》乃妄说"。④使刘师培这一论述得到了确证，刘师培能从《春秋》三传的相互影响上探讨《谷梁传》在史实记述上产生谬误的原因，比起他的同时代人来说，就又略高一筹。

刘师培还从《春秋》三传的行文上来推究三传成书的先后。比如，他认为：《左传》记事不用"盖"这个表示疑惑的词，而《公羊传》、《谷梁传》在记事中往往使用"盖"。此外，《公羊传》、《谷梁传》还经常在记述中使用"或"这个表示疑惑的词。刘师培认为，《公羊传》、《谷梁传》的记述之所以有这个特点，是由于《公羊传》、《谷梁传》的传人没有能见到残缺前的史料，所以，在记事叙述时，往往疑惑而不能确定，以致事件的记叙残略而不全。刘师培以此认定《公羊传》、《谷梁传》二书的成书晚于《左传》。⑤

刘师培的论断得到今天大多数研究者的赞同。今人在研究中也开始注意到《春秋》三传在史实的阐述、书法的解释、礼制的描绘上的不同。他们认为，《春秋》三传对同一史实的不同记述，正是"所见异辞，所闻异辞，所传闻异辞"⑥的时代反映。礼制崩坏，《公羊

传》、《谷梁传》的传人已不谙识前代礼制，只能根据揣测来解释。如《公羊传》的作者以《春秋》所记有西宫，推测诸侯也应当有东宫：《公羊传》的先师鲁子以《春秋》所记有西宫，推测诸侯应该有三宫。⑦他们对诸侯宫室制度已全然不了解，所以只能根据《春秋》经文臆测，这样就难免不出差错。一部《谷梁传》，引“传曰”有九次，引“其一传曰”一次，这可以说明《谷梁传》在成书时，采撷很多的别传他说。如《春秋》庄公三年“五月，葬桓王”，《公羊传》说：“此未有言崩者，何以书葬？盖改葬也。”《谷梁传》说：“传曰：改葬也……或曰：却尸以求诸侯。”周桓王下葬这一史实，当时一定流传有许多的说法，这从《谷梁传》引“传曰”，又引“或曰”可以看出。《谷梁传》之所以取二说，正因为它对此事有疑惑，不能断然以决。《公羊传》所说“盖改葬也”，虽然选择“改葬”之说，也仍然是疑惑不定，所以用“盖”字来表述。正如刘师培所说，这些疑惑之语和对礼制的揣测，正是《公羊传》、《谷梁传》成书时代较晚而造成的。

我们认为，考定《春秋》三传的成书年代，其意义并不仅仅在于证明《左传》不是伪作，我们可以从其记述的异同上推究三传的承继与相互影响，探讨《春秋》三传与时代、社会、语言的关系。应当说，我们在这些方面的研究还是很不够的，而刘师培的论述无疑会给我们不少启发。刘师培运用比较的方法，指出《谷梁传》、《公羊传》在史事的阐述上受《左传》的影响，并且从《春秋》三传的语言研究入手，指出《公羊传》、《谷梁传》行文多疑似之词。这种用比较的方法，从不同的角度对经学进行研究，可以说是刘师培经学研究的特色。

其三，《左传》是否刘歆伪造，是经学研究中颇为人关注的一个问题，刘师培对此也有很多的论述。他说：“周季之书所述‘春秋”，均指《左氏》。”⑧他列举四例，说明战国时的儒生“均以《左传》即《春秋》”。他根据《战国策》的记述进行论证，认为书法、凡例都是《左传》原本就有的；又引《韩非子》之文，指出先秦诸子已有引述《左传》“君子曰”的，《左传》书法、凡例、“君子曰”并不是刘歆后来增补的。言之有据，令人信服。刘师培这一观点，被今人所接受，当代许多著名学者的著述都引证了刘师培这一论点。

刘师培还认为：《左传》在汉初就已经很流行。汉初，《左传》的流行有两种途径，一是在汉朝宫廷流行，一是在民间流行。宫廷流行的《春秋左氏传》，是荀子的传人张苍所奉献的，西汉秘府从此收藏有《春秋》古经及《左传》。西汉初年的诏书、礼仪采用了《左传》许多的说法。他还列举了许多事例说明《左传》在民间的传授也是绵绵不绝。他指出，汉代儒生，有学《左传》而兼通《公羊传》的，也有学《左传》而兼通《谷梁传》的。一些今文大师诸如伏生、韩婴、董仲舒等，也都曾援引过《左传》。我们可以看出，刘师培论述的重点，并不仅仅在于说明《左传》不是刘歆伪造，而是要说明“前儒治经，左右采获，不囿于一家之言”。⑨

对先秦子书进行深入研究，以达到弄通《春秋》及三传的目的，是刘师培经学研究的另一个特点。为了深入研究经学，他不仅注意到儒家经典与各家传述之间的关系，而且将子书研究与经学研究结合起来。他说：荀子是《左传》先师，所以《荀子》一书的记述就和《左传》有许多的相同之处。要研究《左传》，也必须得研究《荀子》。先秦诸子有本《左传》为说以及与《左传》互相发明的，因此，《左传》中许多解释不清或不完整的记述，完全可以根据诸子的记述来阐明。他引述《韩非子》、《吕氏春秋》、《鲁连子》等来证明他的观点。⑩将经学研究与诸子研究密切联系起来，是刘师培超出前人之处。

同一时代的著述，除了在语言表述上有共同点外，它们对某一历史事件的记述也会有相合之处，在思想观念上有相通之点。先秦子书与儒家经典产生的时代相近，所以，作为一个经学研究者，应该对先秦子书作深入的研究。刘师培在这方面作了很多工作，他对许多子书的校勘和注释，为他的“以子通经”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注意到经书、子书之间的联系，从子书中寻找解释来充实经学理论，正因为如此，刘师培才能在经学研究中取得较大的进展。我们可以这样说，经学研究由于注意到了子书的重要性，而呈现出了全新的面貌。

认为古文经学和今文经学相通，是刘师培经学理论的又一个特点。从刘师培的《左庵集》来看，刘师培以讲训诂为主，不讲或少讲“微言大义”，和今文经学研究者截然有别。但他又和其他的古文经学研究者不同，他认为今文、古文在西汉以前是不分的，没有一个森严的壁垒。他曾经作《群经大义相通论》，认为《荀子》、《孟子》、《公羊传》等书的记述在礼制、习俗等方面都有相同或相通之处，他的《左庵集》也阐述了这一思想。比如他说《诗》有四家，《齐诗》、《鲁诗》、《韩诗》属今文学派，《毛诗》属古文学派，但四家诗有相通之处。他特别指出，四家之诗在荀子生活的时代还没有分立，以后，由于学习者的记述各有偏重，《诗经》的传人们又各本所记相教授，《诗》由合而分，形成了后世的《诗》学四家。

《礼记·王制》是被今文经学研究者奉为“大宗”的一篇文章，刘师培经过认真的研究，认为《王制》里就有古文经学派的思想与学说。他认为，《王制》是汉文帝时的博士所辑录的，博士们各承师说汇为一编，所以《王制》里既有古文经说，也有今文经说，并没有拘泥于一家一派的理论；所记述的古代制度有殷代的制度，有周代的制度，也不曾拘泥于一代的典制与礼仪。他认为，在汉文帝的时代，今文、古文并没有尊卑高下，这就是《王制》杂采今古文学说的原因。今文学家们把《王制》当作孔子改制之书，认为《王制》与《公羊传》、《谷梁传》相符合，甚至有人认为儒家经典都是依据《王制》而撰著的。刘师培认为这些说法都是完全错误的。他分析道：《王制》里有五等爵制，和《公羊传》的三等爵制不同；《王制》分上大夫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五等，和《公羊传》仅有上士、下士又不同。这可以说明，《王制》和《公羊传》并不完全相符。他认为，《王制》中的学说，不仅有今文经说，也有古文经说；《王制》所采用的今文经说，也不仅仅限于《公羊传》、《谷梁传》二家。认为《王制》有所取于《公羊传》、《谷梁传》是可以的，认为《王制》与《公羊传》、《谷梁传》完全相符则是谬误。⑪刘师培的论述，驳正了一些经学研究者的偏见。

清代今文经学与古文经学两派最激烈的论战，是章太炎、刘师培与康有为等人的对垒。不过，章、刘二人对于今文学派的态度是有区别的，章太炎抨击康有为等人，言辞激烈；刘师培却措辞安和，而且以“今古文相通说”为前提，从学术上详加辨析，这是因为作为扬州学派殿军的刘师培同师承俞樾的章太炎在学术上本身就有一定的差别。扬州学派诸人不囿于一经之言，研究不限于几部常见的经典和汉人、唐人的传注，并对当时的汉学家们烦琐的治学方式进行了批判；对待学术问题，采取求同存异，力求其真的态度，不拘门派家法。所以，扬州学派中，有主张古文经学的，也有主张今文经学的。刘师培虽然尊信古文，也不屏斥今文，这是他继承扬州派学风的结果。钱玄同批评刘师培说：“刘君不反对今文经学，而反对今文家目古文经为伪造及孔子改制托古之说也。”⑫可以说是知己之言。刘师培自己也说：“仅通一经，确守家法者，小儒之学也；旁通诸经，兼取其长者，通儒之

学也。”⑬以通一经、守家法和通诸经来区分小儒、通儒，由此可见刘师培治学的态度。

值得注意的是，刘师培生活的时代，是一个大动荡的年代，刘师培曾经远涉大洋，东渡日本，领略了日本的变革和崛起的精神，这对刘师培等人是极大的激励。要求自强，提倡“国粹”，就是这一特定环境下的产物。刘师培等人认为，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就存在于中国悠久而古老的文化中，宣扬中国的传统文化，可以使中华民族强盛。显然，在这个时候致力于经学研究，“通经”明显带有了“致用”的目的。

古文经学、今文经学相通论，在经学研究上有不可估量的意义。以前的经生们以师承家法互相攻讦，门户水火，相责以伪，这无助于我们搞清楚任何一个学术问题。今古文经学相通论的提出，打破了门户之见。无论是今文经学，还是古文经学，尽管它们传授的渠道不同，其本源却是相同的，所以，它们就有许多相通之处。由于古代典籍的阙失散佚，使经学上的一些问题长期得不到正确或合理的解决。如果坚守门派家法，不进行比较，不吸收别家异派的长处，就不可能对古代社会有一个全面、深入的了解。

二

刘师培生活的时代，是民族、民主革命的新思想开始萌发的时代，这对刘师培的学术活动有极大的影响，使他在学术领域走出了一条自己的新路。他认为，对古代典籍的研究不单是为了解释经书，而且是为了认识和了解古代社会。因而，他使学术研究与时代、社会相结合，拓宽了研究的视野。

本着这一目的，刘师培对文学艺术的起源、人类社会的变迁都进行了一些探讨。他的结论是，文学艺术无不与上古社会的祭祀有关，舞蹈就起源于祭祀。在古代，奏乐起舞是巫的职责，巫以舞降神；乐宫与巫是一人，掌乐之人就是降神之人。文学也是由巫祝们所创造的，因为在祭祀时，巫祝们要把成功告诉给神明，用功烈来颂扬先祖，所以巫祝之辞特工，铭、颂等各种文章体裁就是由此产生的。至于绘画的产生，也是由于古代神祀最崇尚画壁的缘故。

从古书记载和对少数民族进行的民俗学研究看，刘师培的论述颇能令人信服。祭祀是上古人的一件大事，许多活动都在祭祀时举行。《诗经》中的许多篇章就是祭祀之歌。而在对少数民族的调查中发现，许多民族的长篇史诗都是依靠巫祝一类的人流传下来的。探索文学艺术同人类祭祀活动的联系，从人们的社会活动背景下研究文学艺术的起源和发展，无疑会开扩研究者们的眼界。

刘师培还从汉文字的形体变化上来寻求人类社会变迁的痕迹。他在《字诠自序》中指出：“政俗迁移，礼制损益，夏殷而上，书缺有间，欲阐厥隐，惟恃文字。”把文字当作研究古代社会的重要途径，认为社会变迁可以从文字的形体变化上反映出来，比如：母系社会的存在以及“宗”、“君”的起源，都可以在文字的形体上得到验证。他认为，古籍中的“民”、“奴”、“婢”就是古代的罪人。他用文字偏旁弋、牛、角、禾举例阐明古代社会的进化，“民各有业，因时递殊。田牧先兴，农功继起”。他还根据《说文解字》所记一、二、三、四、五的古文来考定古人曾经有过用手指来记数的岁月。他认为，人的手指只有五个，所以古代的数字也就以五为止限。由于古代以五为止数，所以声、味、色彩也都用五来记述。⑭他认为这都可以拿来作为解释历史、政治、制度、习俗等的依据。

刘师培的研究十分注重经世致用。清初顾炎武等人高倡经世致用之说，刘师培不仅在《六儒颂》中对顾炎武极为称道，而且在《左庵集》中也力倡通经致用。他在《汉初典制多采古文经考》中说：叔孙通作为古文硕师，在西汉初年之时，能够将自己所学用之于社会，通经致用，远出于董仲舒诸人之上。又在《释儒》中说：只有通经致用，儒生才之所以为儒生。从中可以看出，刘师培的经世之志是十分明显的。深入研究儒家经典，而以研究古代社会为目的，就是在“通经致用”这个思想指导下提出来的。为致用而通经，为通经而考古，只有当经学研究同古代社会研究结合起来，经学研究才有了新的生命力。刘师培奉行通经致用，对开拓经学研究的领域，将经学研究扩展到史学，进而民俗学、社会学，有开启风气之功。

三

刘师培《左庵集》中有关语言文字学方面的著述也不少，涉及到语言文字学理论的一些重要问题，为今人研究语言文字学奠定了基础。

古往今来，文字学研究者不知有多少人倾心于“六书”理论的研究，他们对其中的转注、假借尤其关注。

从唐代至今，解释转注的有几十家，大致可以分为三派：

1.主形派，以南唐徐锴和清人江声为代表。他们认为，同一部首的字，义符相同，意义也就相同。

2.主义派，以清人戴震、段玉裁为代表。他们主张可以互训的字都是转注字。

3.主声义派，以章太炎为代表。章太炎的转注字，指的是意义相同，即同训，声音相近的字。

刘师培对许慎的六书理论也下了很大功夫，深得其中精义。他认为，互训只是转注的一个条件，古代的字有可以互训的，也有不能互训的，而许慎《说文解字》所说的转注，主要指的是同部互训，并且语音相近，有的是双声，有的是叠韵，有的音义都相同，只不过以省形不省形相区别。刘师培把这些称之为转注的正例。

可以看出，刘师培所认为的转注字必须具备同部首、声音相近、意义相同三个条件，也就是同部、互训、双声叠韵或音近。他的变例也一样，仅在互训上稍有差别。应该指出的是，刘师培互训的定义是很严格的，他所说的互训，是指转注二字绝对地互相训释，如人部“何，儋也”、“儋，何也”之类。

刘师培的转注说是比较令人信服的。他在前人论说的基础上，经过认真的考证辨析，提出自己的看法：同部互训取自孙星衍，而声义相近说则和章太炎相同。在此之前，人们有将声、义或形、义关系结合起来研究的，但都忽视了形、音、义三者之间密不可分的关系。刘师培从文字是形、音、义三者的结合体这个前提出发，提出同部、互训、音近三者相合，才可以称为转注。其论述使六书理论得到进一步完善。

许慎给假借下的定义是：“本无其字，依声托事。”后人则认为“本有其字”也可以算假借。刘师培归纳的假借类别有四：

1.“正文与注本系一字，而有古今体之殊”。

2.“当时别本异字，义或相同”。

3．“声义俱同”，形体不同。

4．“字之本义不同，因同一谐声，遂假其义”。

可以看出，刘师培的假借，比许慎所说的假借范围大得多。他的第一类假借字，实际上是我们今天所说的古今字；第二类假借字其实是属于校勘学上的问题，如果硬要纳入假借字中，可以归入“本有其字”的假借；他的第三类假借字，相当于我们今天所说的异体字；只有第四类字，才是“本无其字”的假借。我们认为，他将异体字、古今字也归入假借之中，是不可取的。

字义起于字音，是晋人杨泉等得出的一个结论，不过，这个结论还十分肤浅和不完善。清代研究文字音义的学者，也大多遵从杨泉等的说法。刘师培承继前人的论述，进一步加以阐发。他在《字义起于字音说》一文中论道：两个汉字如果声音相同，字义也就相同；即使不完全相同，也可以互用。在先秦的典籍里，声音相同的字互相通用是很普遍的语言现象。他举例说：从뚓、从劳、从戎、从京声的字，都有“大”的意义；从叕、从屈声的字，都有“短”义；从少、从令、从刀、从宛、从蔑声的字都有“小”义。他认为，如果根据声音去探求词意，那么就会“隐谊毕呈”。他说：“如《说文》‘禛’字下云：‘以真受福也。从示，真声。’盖从‘真’得义，斯从‘真’得声也。”又说：“又‘祠’字下云：‘春祭曰祠，品物少，多文词也。从示，司声。’盖从‘词’得义，即从‘词’得声——从‘司’声者，即从‘词’省声也。”

也就是说，在上古语言里，音义二者之间的联系是十分紧密的，某种语音表达某种意义都是一定的，因此，只要语音相近，意义就一定相近。知道了某一字的语音，我们也就可以探求到它的语义，这就是语言研究者们所说的“音近义通”、“以声求义”的规律。根据当今一些学者的研究，音近义通”、“以声求义”，带有“历史的可以追索的必然性”。⑮刘师培认真把握住某些语言现象，努力探索其中的规律，其方法与途径，正是当今的研究者所遵循的。

应当指出，刘师培论述的“字义起于字音”，与王圣美等人的“右文说”是有区别的。“右文说”的着重点在形，刘师培的着重点却在声。从语言发展的过程来看，是先有了声、义，然后才有了形的。三间之间的关系，声、义最近，形次之。从声的角度入手去研究义，比从字形的角度入手更符合语言规律。字义起于字音说，不是要否定语言的社会属性即人们常说的“约定俗成”，恰恰相反，刘师培所说的“义象同，命名则同”，正是从语言的社会属性这一前提出发的。当某一概念被赋予某个语音形式之后，另一个概念也被赋予同样的语音形式，相同的语音形式，表明了二者之间在形体、色彩等方面相同或相似，这是它们联系的纽带。这就是字义起于字音说的基础。

刘师培在语言学理论上还提出“物音说”。他认为：“古代造字，虑字音展转失其真读也，乃以字音象物音。例如：‘火’字之音为呼果切，即象风火相薄之声……夫字音既象物音，字音恒易，而物音弗移，则今音异于古音者，验以物音，可以知验其迁变矣。”⑯这种论述不能说毫无道理，上古人给物体命名，有的是取其形，有的是取其色，有的是取其声，他列举的人们根据鸟雀鸣叫的声音给鸟雀命名的例子，很能说明这个问题。依据物名，追溯其源，继而探求上古音，这种研究的方法确实“别开生面”，但是，它的正确性如何，还有待进一步探讨。

在刘师培的语言学理论里，“复词”是一个特定的概念，它不是指复音词，而近似于复

合词。刘师培认为：复词的应用可以追溯到先秦。今人文章中的“古昔”、“今兹”等同义而连用的词语，在古代典籍里经常可以看到，这并不是今人不懂得构词规律造成的。他指出：古代的复词大多是把同义的词同用，也就是说，两个词的意义基本上是相同的，结合在一起，构成一个新词，表达一个意义。出现这种复词有两个原因：

1.由于句法规则的限制而产生。按照句法规则，子的长短都有一定的限制，当“词浮于意”，所要表达的意思表达清楚了，而语句还不完整时，就用同义的词齐举并列。这是为了“足句”。

2.“古人实指之词，应难之语，言之不足则尚重言。虽仅单义，亦以复词达之。而所用复词大抵义同而字异，然推阐之意，得复词而益充”。这是为了强调某个词或某个语句的意义而产生的，刘师培名之为“足意”。这种复词，不限于实词，虚词也存在这种现象。⑰

这种语言现象，在周秦故籍中普遍存在，魏晋以后更加崇尚骈词，语首助词也很少有单举的。清人俞樾曾在《古书疑义举例》中提到“古人用助语词，有两字同义而复用者”，但也仅止于揭示这一语言现象而已，没有能够揭示它产生的规律。到刘师培，才使之成为一个较为完整的理论。

从刘师培所列举的复词例子看，构成是复词的两个字的结构关系，大都是联合式的，它们原都是独立的词，可以单独使用，只是在言语文章中临时组合到了一起。所以，这种复词颇有点联合词组的意味。不可忽略的是，汉语的双音节化，同义词的联用是一个重要的原因。这类复词的产生，正是由于足句、足意的需要，而在汉语里大量存在。所以，考察一种语言的变化，不仅要注意到它的内部规律，诸如语音等，而且要注重语言实际运用中产生的各种语言现象。很多人认为汉语的特点是单音节词，而忽略了上古存在的复词现象。刘师培不仅注意到这一语言现象，而且探隐发微，揭示其产生的原因，并得出合乎规律的结论，在汉语史研究上写下了重要的一页。

刘师培生活于清末民初，清代学术研究所取得的重大成就以及他的家学，使他在学术研究上享有得天独厚的优越条件。他吸收了前人许多治学经验和方法，并加以阐发和归纳。在刘师培身上，体现了乾嘉学人治学的许多特点。他并不盲目尊崇汉儒，所以不可目之为“汉学家”；他治学由经学而旁及先秦诸子，也不可称之为“经学家”。他往往批评汉儒解经“或逞臆说”，批评惠栋学派末流“笃信胶古”，而戴震等人“问学必求其真”的学风，给刘师培的影响最大。

刘师培生活的年代，距今已有一个世纪了。他的治学方法，有的固然已不适于今天的研究，但是，他不囿于一经一志，潜心于经史子集、碑版金石、天文地理之间，其博采众人，融会贯通，是能够给我们不少启迪的。

---

①黄焯：《忆先从父季刚先生师事余杭、仪征两先生事》，《量守庐学记》，三联书店1985年版，第137页。

②③《孔子作春秋说》，《左庵集》卷二。

④杨伯峻：《春秋左传注》，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1423页。

⑤⑨《春秋三传先后考》，《左庵集》卷二。

⑥⑦《公羊传》隐公元年、僖公二十年。

（下转74页）

①⑩周沉刚：《湖北官票问题》，载《银行杂志》第三卷第11号，1926年4月。
② 见《金融志资料专辑》，第9期。
③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中国近代货币史资料》，第1辑。
④ 《湖北官钱局资产负债报告书》，第一册，第32—33页。
⑤ 见千家驹、郭彦岗：《中国货币发展简史及表解》。
⑥ 见《张文襄公治鄂记》载《新湖北季刊》第三卷，1.2期合刊。
⑦ 张之洞：《张文襄公全集》卷45。
⑧ 周秀鸾：《张之洞办企业对武汉民族工业的影响》，载《江汉论坛》，1985年第5期。
⑨ 汪敬虞：《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第655页。
⑪ 见武汉市工商联、民建史料组存稿。
⑫ 见《湖北财政月刊》，第19期，1926年3月。
⑬ 见华师《新经济》第二卷，第5期，1939年9月。
⑮ 见《财政月刊》，第18期《湖北财政厅致官钱局咨文》。
⑯ 周沉刚：《湖北官票问题》；戴铭礼：《民国十五年之官票》。

（上接82页）

⑩《周秦诸子述左传考》，《左庵集》卷二。
⑪《王制篇集证自序》，《左庵集》卷一。
⑫钱玄同：《刘申叔先生遗书序》，载《刘申叔先生遗书》。
⑬刘师培：《公羊荀子相通论》，《刘申叔先生遗书》。
⑭《字诠自序》、《释数》、《左庵集》卷四。
⑮陆宗达、王宁：《训诂方法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80页。
⑯《原字音篇下》，《左庵集》卷四。
⑰《古用复词考》，《左庵集》卷八。
⑧《左氏不传春秋辨》，《左庵集》卷二。